

「以獎分於 BEA Mall 兌換香格里拉會積分」之條款及細則

1. 以獎分於 BEA Mall 兌換香格里拉會積分 (「本服務」) 只適用於持有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 發出的東亞銀行信用卡或聯營卡或銀行不時指定之信用卡 (「合資格信用卡」) 之主卡持卡人 (「持卡人」) · 惟不適用於 BEA GOAL 信用卡、東亞銀行 iTitanium 卡、東亞銀行 JCB 白金卡、東亞銀行公司卡及銀行不時指定之信用卡。
2. 持卡人須透過 BEA Mall 手機應用程式 (「BEA Mall」) 使用本服務。
3. 如欲將東亞銀行存入的獎分 (「獎分」) 兌換為香格里拉會積分 · 持卡人必須為香格里拉會員計劃之香格里拉會 (「香格里拉會」) 會員 · 並於 BEA Mall 綁定香格里拉會會員賬戶。持卡人可透過香格里拉會網站或其指定手機應用程式 · 登記成為香格里拉會會員。
4. 於 BEA Mall 綁定香格里拉會會員賬戶 · 持卡人須於 BEA Mall 輸入其香格里拉會會員號碼。持卡人須確認輸入正確之香格里拉會會員號碼 · 東亞銀行及香格里拉會不會為持卡人輸入不正確的會員號碼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
5. 持卡人可合併使用最多 2 張合資格東亞銀行信用卡兌換香格里拉會積分。
6. 以獎分兌換香格里拉會積分之兌換率為 30,000 獎分=200 香格里拉會積分。持卡人須以每次最低轉換額 30,000 獎分兌換 200 香格里拉會積分。每次兌換必須以 200 香格里拉會積分或其倍數為單位。每次最多可兌換 199,800 香格里拉會積分。東亞銀行保留權利隨時調整有關兌換香格里拉會積分之兌換率 · 並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7. 使用香格里拉會積分須受香格里拉會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 詳情請參閱香格里拉會網站。
8. 香格里拉會的所有優惠、設施、特惠、獎勵及服務受可供應情況所影響 · 並或會隨時變更而不作另行通知 · 詳情以優惠、設施、特惠、獎勵及服務供應商之安排及決定為準 · 詳情請致電香格里拉會服務中心。
9. 於 BEA Mall 兌換之香格里拉會積分將於七個工作天內存入持卡人之香格里拉會賬戶。東亞銀行不會另作通知。獎分一經轉換 · 均不得取消或更改。
10. 持卡人適用信用卡賬戶於使用本服務時必須維持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11. 東亞銀行不會對香格里拉會的貨品、服務或資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 · 亦不會就香格里拉會的貨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有查詢 · 持卡人應直接聯絡香格里拉會。倘持卡人對香格里拉會之處理仍未感滿意 · 本行應於合理時間內被通知 · 讓本行作出相應處理。
12. 除持卡人 · 本行及香格里拉國際飯店管理有限公司 (「香格里拉」) 以外 · 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 (第三者權益) 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 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 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3.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持卡人 · 東亞銀行及香格里拉均同意接受香港法院的專屬司法管轄權管轄。
14. 本服務須同時受 BEA Mall App 及「分分獎賞集」條款及細則約束。如本條款及細則與 BEA Mall App 及「分分獎賞集」條款及細則有任何抵觸之處 · 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15. 持卡人同意東亞銀行或向香格里拉會提供其個人資料 · 以滿足持卡人的換領要求。



16. 東亞銀行（以東亞銀行與香格里拉進一步協議為準）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本服務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不會作任何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及香格里拉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17.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18. 如推廣資料中提供的資訊與本條款及細則之間存在任何差異或不一致，應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